

山东艺术学院国际艺术交流学院招聘
英语口语外教岗位需求条件

- 1、本科及以上学历，身体健康，男女不限，年龄不限，有 HSK 证书者优先；
- 2、符合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条件并提供申请外国专家证所需材料；
- 3、与学院签订至少一年以上工作合同（具体薪资待遇可议）；
- 4、每周承担不超过 20 课时（每课时 50 分钟）的课时量；
- 5、学院提供必要生活条件，免费入住学校外专公寓。
- 6、其它未及事项均可商议。

工作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紫薇路 6000 号
（山东艺术学院长清校区）

居住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91 号
（山东艺术学院文东校区）

联系人：杨老师 tel: 15275162276

E-mail: 122590463@qq.com



山东艺术学院国际艺术交流学院

2018 年 4 月 27 日